

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启政办发〔2019〕30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启东市2019年水污染防治工作计划》 《启东市2019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计划》 《启东市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启东市2019年水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启东市2019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启东市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已经市政府第33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页无正文)



(此件公开发布)

启东市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

为切实改善空气环境质量，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的通知》《南通市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和《市政府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通政发〔2018〕63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计划。

一、大气污染防治目标

我市2019年空气质量改善确保目标为：大气细颗粒物（PM_{2.5}）浓度35微克/立方米，AQI达标率80%；力争目标为：大气细颗粒物（PM_{2.5}）浓度33微克/立方米，AQI达标率85.3%，月降尘量不得高于5吨/平方公里。同时完成上级下达的秋冬季空气质量改善目标任务和大气污染物减排任务，SO₂、NO_x、VOCs分别较2015年减排24.0%、16.0%、19.0%。

二、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重点及任务分解

（一）产业结构调整

1.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制定非电行业淘汰落后产能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完成南通下达的化解产能任务。在纺织、化工、印染、家具、机械、钢结构等其他传统行业退出一批低端低效产能。

（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参与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各镇区。）

2.严控“两高”行业产能。2019年完成全市涉及燃煤烧制的耐火材料、保温材料、防水材料、地板砖、石膏板、胶合板行业整

治。加大铸造、建材等产能压减力度。制定年度整治计划，到 2020 年，烧结砖瓦行业仅保留年产量 3000 万块以上的隧道窑生产线，人造板加工行业仅保留 1 万立方米/年以上的生产线。（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参与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3. 强化“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2019 年全市完成新一轮“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任务，实施分类处置。列入关闭取缔类的，基本做到“两断三清”（切断工业用水、用电，清除原料、产品、生产设备），依法注销相关生产许可；列入整合搬迁类的，搬迁至工业园区并实施升级改造。（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交通运输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应急管理局）

“散乱污”企业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建立“散乱污”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项目建设和已取缔的“散乱污”企业异地转移、死灰复燃。（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交通运输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应急管理局）

（二）加快调整能源结构

4. 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持续减少全市煤炭消费总量，完成南通下达的减煤任务，严格落实《商品煤质量管理暂行办法》，限制销售和使用灰分 $\geq 16\%$ 、硫分 $\geq 1\%$ 的散煤。禁止新建燃煤供热锅炉，严控新建燃煤发电项目，沿江地区除公用燃煤背压机组外不再新建燃煤发电、供热项目。（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5. 开展锅炉综合整治。建立全市锅炉管理清单。2019 年底前，

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全部依法淘汰或实施清洁能源替代，按照宜电则电、宜气则气等原则进行整治；推进煤炭清洁化利用，推广清洁高效燃煤锅炉，65蒸吨/小时及以上的燃煤锅炉全部完成节能和超低排放改造；推进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原则上改造后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不高于50毫克/立方米，并符合相应的锅炉安全技术要求。城市建成区生物质锅炉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其余锅炉全部达到特别排放限值要求。2019年完成锅炉整治项目16个。（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各区镇；参与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自然资源局、财政局）

（三）积极调整运输结构

6.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根据国家、省运输结构调整行动计划要求，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减少公路运输比例，提升水路（铁路）运输比例。开展涉煤炭、矿石、砂石、水泥、化工原料等大宗物料运输结构摸底调查，具备水路、铁路货运条件的重点企业，全部禁止公路运输煤炭和矿石。（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参与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商务局、启东生态环境局）

制定重型车辆绕城方案，明确重型车辆禁限行区域、路段等，严控重型车辆进城。（牵头单位：市公安局；参与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启东生态环境局）

开展餐厨废弃物运输车辆集中整治，严厉打击非法收运餐厨废弃物的车辆，逐步淘汰现有柴油餐厨废弃物收运专用车辆。（牵头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参与单位：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启东生态环境局）

加大船舶更新升级改造和污染防治力度。积极推进新增电动、

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或新能源船舶。鼓励淘汰超过使用 20 年限的内河航运船舶。严格执行长三角水域船舶排放控制区管理政策，内河和江海直达船舶必须使用硫含量不大于 10 毫克/千克的柴油。

（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参与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商务局、启东生态环境局）

7. 严厉查处机动车超标排放行为。开展柴油货车注册登记环节环保信息随车清单和污染控制装置查验工作，实现全覆盖。推进老旧柴油车深度治理，具备条件的安装污染控制装置、配备实时排放监控终端，并与生态环境等部门联网，（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

加大路检路查力度。逐步形成生态环境部门检测、生态环境部门与公安交管部门处罚、交通运输部门监督维修的联合监管常态化工作机制。依托机动车集中停放地和维修地、货物集散地、公安交警执法站、公路超限检测站等，定期开展综合执法检查。生态环境部门重点检查柴油货车污染控制装置、车载诊断系统（OBD）、尾气排放达标情况等。开展入户监督抽测，对物流园区、货物集散地、涉及大宗物料运输的工业企业、公交场站、长途客运站、施工工地等车辆集中停放、使用的重点场所，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抽查柴油车尾气排放情况。（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

加强对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监管。重点核查初检超标车、异地车、注册 5 年以上营运柴油车的检测过程数据、视频图像和检测报告，对伪造机动车排放检验结果、出具虚假排放检验报告、临时更换机动车污染控制装置等弄虚作假行为，依法严厉处罚，

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对辖区内排放检验机构检查覆盖比例达到 100%。（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

推动在用汽车排放检测与强制维护制度（I/M 制度）建设工作。扶持建设规模适当的汽车排放污染维修治理站（M 站），加强技术人员专业培训，提高汽车排放污染维修治理能力。交通运输、生态环境等部门建立排放检验和维修治理信息共享机制，实现封闭管理。（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参与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

8. 加强非道路移动源污染防治。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在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控制区内，加强对各类工程机械管理的监督抽测，控制区内消除工程机械冒黑烟现象。（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水务局、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

开展工程机械、港作机械改造，鼓励淘汰老旧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和港作机械，推进排放不达标非道路移动机械的清洁化改造和更新。（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水务局；参与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公安局）

9. 推进岸电建设。推动靠港船舶和飞机使用岸电等清洁能源。加快港口码头和机场岸电设施建设，完成 8 个港口岸电建设项目。沿海港口新增、更换拖船优先使用清洁能源。进一步推广船舶使用 LNG 等清洁能源。（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参与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启东生态环境局、发展改革委）

10. 强化油品储运管理。全面推进油品储运销执法检查。2019

年1月1日起停止销售低于国六标准的汽柴油。实现车用柴油、普通柴油、部分船舶用油“三油并轨”。对储油库、企业自备油库（物流车队的油库）抽查全覆盖，加油（气）站的抽查比例达到20%，社会化加油站油气回收执法抽查比例达到100%。开展柴油货车油箱、尿素箱抽取样品监督检查；对高速公路、国道和省道沿线加油站（点）销售车用尿素情况的抽查比例达到20%。（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公安局、启东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

推进油气回收在线监测工作。2019年底前，完成储油库和汽油年销售量5000吨及以上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测设备安装工作，全市共安装4套。企业要确保油气回收系统正常运行。（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商务局、市场监管局、应急管理局等）

（四）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11.开展扬尘治理专项行动。严格施工监管。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城市建筑工地要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提高装配式建筑在新建筑中的比例，实现工地喷淋、洒水抑尘设施“全覆盖”。各类长距离的市政、公路、水利等线性工程，要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要求，实行分段施工，加强扬尘管控。市区规模以上（占地面积5000平方米及以上）土石方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将施工工地扬尘污染防治纳入“文明施工”管理范畴，建立扬尘控制责任制度，扬尘治理费用列入工程造价；将扬尘管理不到位的不良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信用管理体系，情节严重的，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扬

尘防治检查评定不合格的建筑工地一律停工整治。（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参与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城市管理局）

强化道路扬尘治理。大力推进道路清扫保洁机械化作业，提高道路机械化清扫率。市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88%，车辆、船舶全面实施密封运输，市区推广全密闭智能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对渣土车辆未做到密闭运输的，依法严格处罚。严厉打击涉黑建筑垃圾运输主体。（牵头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参与单位：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交通运输局、启东生态环境局）

强化堆场、码头、混凝土搅拌站扬尘整治。严格控制堆场、码头装卸转运环节的扬尘污染。依法建立健全港口粉尘防治与经营许可准入挂钩制度。从事易起尘货种装卸的港口应安装粉尘在线监测设备。主要港口大型煤炭、矿石码头堆场均建设防风抑尘设施或实现封闭储存。依法取缔无证无照和达不到环保要求的干散货码头。进一步加大混凝土搅拌站整治。2019 年完成 3 个堆场扬尘治理项目。（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参与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城市管理局、市场监管局）

12.严控农业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化区镇秸秆禁烧主体责任，建立全覆盖网格化监管体系，加强“定点、定时、定人、定责”管控，开展夏、秋收阶段秸秆禁烧专项巡查。推进秸秆综合利用率持续提升到 93%。（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控制农业源氨排放。减少化肥使用量，增加有机肥使用量，继续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提高化肥利用率，到 2019 年达到 40%

以上。积极开发缓释肥料等新品种，减少化肥施用过程中气态氨的排放。强化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改善养殖场通风环境，提高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减少氨挥发排放，开展大气氨排放控制试点。（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13. 加强城市生活源大气污染防治。加强餐饮油烟污染防治。餐饮经营单位和单位食堂应当安装具有油雾回收功能的抽油烟机或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并保持有效运行。推广集中式餐饮企业集约化管理，开展规模以上餐饮企业油烟排放自动监测试点。加强餐饮业执法检查。全年完成 23 项餐饮油烟治理任务。（牵头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参与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商务局、启东生态环境局）

禁止露天焚烧和露天烧烤。禁止在城市主次干道两侧、居民居住区进行露天烧烤。禁止露天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垃圾、皮革等产生有毒有害、恶臭气体的物质。禁止在城市建成区露天焚烧落叶。（牵头单位：市城市管理局牵头；参与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

推进烟花爆竹污染防治，加大执法力度，建立联动机制，提升执法成效。（牵头单位：市公安局；参与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启东生态环境局、城市管理局、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

（五）实施工业企业深度治理

14. 实施重点行业集中整治。推进砖瓦、陶瓷、玻璃及其制品、铸造等重点行业按照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制定整治计划，对脱硫脱硝除尘等污染治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2019年12月底前，完成砖瓦脱硫、除尘设施升级改造确保稳定达标排放，未完成改造的依

法责令停产。（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发展改革委，参与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15.深化无组织排放管控。建材（水泥粉磨站、砖瓦、陶瓷）、燃煤锅炉、港口码头、电厂和船舶运输等重点行业在安全生产许可条件下，完成物料（含废渣）运输、装卸、储存、转移、输送以及生产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的深度治理，实施封闭储存、密闭输送、系统收集。（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16.实施工业炉窑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全市铸造、铁合金，金属冶炼及再生，玻璃、陶瓷、砖瓦、耐火材料、石灰、防水建筑材料，化肥、无机盐、电石等行业，按照熔炼炉、熔化炉、烧结机（炉）、焙（煅）烧炉、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炼焦炉、煤气发生炉等9类开展拉网式排查。与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紧密结合，2019年6月底建立管理清单。（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局）

加大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力度。制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实施方案，按照“淘汰一批，替代一批，治理一批”的原则，分类提出整改要求，明确时间节点和改造任务，推进工业炉窑结构升级和污染减排。对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等，按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理要求，加快使用清洁能源及工厂余热、集中供热等进行替代。全面淘汰环保工艺简易、治污效果差的除尘脱硫设施，2019年完成7项工业窑炉整治项目。（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局）

17.实施 VOCs 综合治理专项行动。实施重点行业 VOCs 排放总量控制，实现年度减排目标。按照分业施策、一行一策的原则，推进重点行业 VOCs 治理。2019 年 12 月底前，完成重点工业行业（含列入“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的全部 VOCs 治理项目）VOCs 综合整治及提标改造，实现稳定达标排放。全年完成 26 个综合治理项目。（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

推进化工（制药、农药）行业全流程控制，含 VOCs 物料的储存、输送、投料、卸料，涉及 VOCs 物料的生产及含 VOCs 产品分装等过程应密闭操作。化工行业全面定期开展 LDAR 工作。加强在线监控建设，2019 年底前，省重点监管企业名录中，化工企业末端废气总处理规模为 $10000\text{m}^3/\text{h}$ （含）以上、其他企业末端废气总处理规模为 $40000\text{m}^3/\text{h}$ （含）以上的配置 VOCs 在线监测设备，监测数据实时传输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开展辖区内固定污染源 VOCs 专项检查监测。（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局、城市管理局）

大力推广使用低 VOCs 含量有机溶剂产品。禁止新（改、扩）建涉高 VOCs 含量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生产和使用的项目。积极推进工业、建筑、家具、汽修等行业使用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和产品。（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参与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交通运输局、行政审批局）

开展 VOCs 整治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企业违法排污行为，对负有连带责任的环境服务第三方治理单位应依法追责。2019 年 6 月底前，生态环境部门对采取单一活性炭吸附、喷淋、光催化、吸收等治理措施的企业进行抽查，依法查处违法排污行为，公布

治理效果不达标、造假等第三方治理单位，依法限制或禁止其在市内开展相关业务。2019年底前，凡列入省 VOCs 重点监管企业名单的企业，均应自查 VOCs 排放情况、编制“一企一策”方案，生态环境部门组织专家开展企业综合整治效果的核实评估、委托第三方抽取一定比例 VOCs 重点监管企业进行核查，确保治理见成效。（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

（六）区域大气联防联控

18.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积极参与长三角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协作，严格落实长三角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年度计划。修订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实现“省级预警，市县响应”，科学实施污染“削峰”管理。建立重污染天气生产调度令制度。建立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责任制。定期更新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减排措施清单，细化落实到企业各工艺环节，按照“一厂一策”原则确定精准有效的减排措施，并向社会公开。采取差别化管控措施，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实施豁免。创新监管方式，利用电量、视频监控、物料衡算等手段，核实企业各项应急减排措施落实情况。重大活动期间，协同强化联防联控措施，确保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

19.因地制宜实施错峰生产。强化精准限停产，加大秋冬季工业企业生产调控力度，针对建材、铸造、化工等高排放行业，制定错峰生产方案，实施差别化管理。将错峰生产方案细化到企业生产线、工序和设备，载入排污许可证。企业未按期完成治理改造任务的，一并纳入错峰生产方案，依法实施停产。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限制类的，提高错峰限产比例或依法实施停

产。（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参与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

（七）强化监管执法与监测监控能力建设

20. 强化执法监管。各区镇、市各有关部门要牢固树立依法从严全面监管的理念，严厉打击超标排污、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有力维护市场秩序和环境秩序，为环境守法企业营造更加公平的竞争环境。坚持铁腕治污，综合运用按日连续处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等手段依法从严处罚环境违法行为，强化排污者责任。生态环境部门要加强对大气重点污染源的明查暗访，开展重点时段和常态化相结合的大气环境专项执法行动，通过突击执法、点穴执法、驻点执法、交叉执法，严肃查处大气环境违法行为。住建、城管等部门要加强对各类施工工地、道路扬尘污染监管执法，开展扬尘治理专项行动，做到月抽查、季度通报。对处于土方作业阶段等易产生扬尘的建设工地进行重点督查，对辖区内工地、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加大夜间突击抽查力度。重污染天气期间加密频次。未达到扬尘控制要求的，责令停工整改。城管部门、生态环境部门牵头，商务部门、市场监管部门配合开展餐饮油烟、露天烧烤、露天焚烧专项执法行动，定期通报抽查执法结果。市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局开展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散煤销售和使用的执法检查。市场监管、商务、公安等部门要加强油品质量监管，加强加油站、储油库、油罐车油气回收装置检查，严厉打击“黑加油点”。生态环境、公安部门要联合开展机动车排气污染情况的道路检查。交通、海事部门牵头开展船舶污染专项执法行动，对长江和内河的船舶开展专项执法。强化刑事司法处置，加强环保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的长效机制，联合惩处环境违法犯罪行

为，促进排污单位加强自律，使环境守法成为常态。（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启东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市场监管局、商务局、公安局）

21. 加强监测监控能力建设。完成已建省控大气自动站老旧设备更新工作。在启隆镇绿地长岛建设大气环境监测站。建立机动车全防全控监管制度，建立天地车人一体化的监控体系。9月底前，建成1套固定式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参与单位：市财政局、交通运输局、公安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督察考核。各区镇是大气污染防治第一责任主体。市大气办要加强日常协调，加密大气污染防治工程项目现场督查和调度频次，每周形成更为精细的空气质量分析报告，定期向市主要领导、分管领导汇报空气质量变化情况，对改善不力的地区及时预警、定向督办通报。各区镇应建立空气质量达标管理机制，把大气污染治理列入党委、政府的年度重点工作，明确责任人完善组织推进机制，将全年目标任务和工程项目逐月分解，并加大大气治理绩效考核评估力度。市各有关部门要履行行业牵头治理责任，制定工作计划，指导区镇、市相关部门开展工作，并分类考核，完善配套政策，在大气污染治理中充分履行职能。将大气污染防治作为市级环保专项巡察的重要内容，夯实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责任。对大气治理重点任务进行强化督察。针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不力、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环境质量改善达不到进度要求甚至恶化的区镇，开展专项帮扶和驻点督察，强化问责。建立完善排查、交办、核查、约谈、专项督察监管机

制。（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市纪委监委；参与单位：市各有关部门）

（二）落实资金保障。加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投入。财政支出要向打赢蓝天保卫战倾斜，向环境整治任务重、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大的地区倾斜，向达标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污染治理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的企业倾斜，强化专项资金统筹，重点支持燃煤机组烟气除湿脱白、工业企业提标升级改造、VOCs 污染治理、锅炉及工业炉窑淘汰或清洁能源改造、老旧车船淘汰及更新、大气监测监控能力建设等大气污染防治重点项目。鼓励信贷机构通过财政贴息等激励政策参与大气污染治理活动，引导金融机构对环保项目提供绿色信贷资金。制定车船和作业机械使用清洁能源和“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激励政策。（牵头单位：市财政局，参与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局、公安局）

（三）引导公众参与。积极开展多种形式宣传教育，通过各类媒体及时宣传全市大气治理工作中的典型案例和先进示范。充分运用环保总监制度、企业环境接待日和民营企业环境保护服务站等方式，加大大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激励政策的宣传力度，提高排污者守法意识，强化企业治污主体责任，引导绿色生产。鼓励公众通过多种渠道举报涉气环境违法行为。倡导树立绿色消费理念，积极推进绿色采购和绿色出行，提倡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倡导公众积极践行绿色生活理念，共同参与大气污染防治的实践和监督。完善大气环境信息公开制度，拓宽群众监督渠道，引导全社会积极参与大气污染防治行动。（牵头单位：启东生态环境局）

附件：

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程项目

表1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数汇总（93个）

2018—2019年 滚动实施	产业结构优化 调整	锅炉 整治	工业 炉窑 整治	重点行业 VOCs 综 合治理	油气回 收治理 改造	餐饮油 烟治理	堆场扬尘 治理	机动车 遥感监 测	监测监 控能力 建设	合 计
8	3	16	7	26	4	23	3	1	2	93

表2 2018-2019年滚动实施项目表

序号	镇（区）	项目类别	企业名称	整治措施	完成时间
1	吕四港镇	港口岸电系统建设项目	吕四渔港新码头	8套岸电建设	2019年底

表3 产业结构优化调整项目表

序号	镇（区）	企业名称	行业	整治措施	完成时间
1	吕四港镇	启东新飞氧化铁有限公司	化工	关停化工生产工序和设备	2019年6月
2	汇龙镇	启东蔚成生物有限公司	化工	关停化工生产工序和设备	2019年12月
3	滨江精细化工园	启东市恒正热熔胶有限公司	塑胶	关停	2019年12月

表4 锅炉整治项目表

序号	镇（区）	企业名称	使用证号	锅炉型号	锅炉规模 (蒸吨/ 小时)	整治类型	完成时间
1	滨江精细 化工园	江苏好收成韦恩农 化股份有限公司	锅苏 HA1091	UG-35/3.82-M3 4	35	清洁能源 替代	2019年12月
2	滨江精细 化工园	江苏好收成韦恩农 化股份有限公司	锅苏 HA1137	UG-35/3.82-M3 4	35	清洁能源 替代	2019年12月
3	滨江精细 化工园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 公司	锅苏 HA1141	UG35-39-450	35	燃煤锅炉 淘汰	2019年12月
4	滨江精细 化工园	江苏双鸥纺织印染 有限公司	锅32苏 FE00003(18)	YSW-7000Q	7	天然气锅 炉低氮燃 烧改造	2019年12月
5	滨江精细 化工园	南通方鑫化工有限 公司	锅苏 HG1182	YY(Q)W-7000Y (Q)	7	天然气锅 炉低氮燃 烧改造	2019年12月

序号	镇(区)	企业名称	使用证号	锅炉型号	锅炉规模 (蒸吨/ 小时)	整治类型	完成时间
6	滨江精细化工园	派尔科化工材料(启东)有限公司	锅11苏FF0012(17)	WNS10-1.25-Y.Q	10	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2019年12月
7	滨江精细化工园	南通艾德旺化工有限公司	锅13苏FF0011(17)	YY(Q)W-3500Y(Q)	4.6	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2019年12月
8	滨江精细化工园	启东千帆印染有限公司	锅11苏F1312(16)	WNS6-1.25-Y.Q	6	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2019年12月
9	滨江精细化工园	江苏科本药业有限公司	锅11苏FF0009(17)	WNS5-1.25-Y.Q(LN)	5	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2019年12月
10	圆陀角旅游度假区	启东恒大酒店有限公司	锅苏HG1266	WNS5.6-1.0/95/70-Y(Q)	5.6	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2019年12月
11	圆陀角旅游度假区	启东恒大酒店有限公司	锅苏HG1268	WNS0.94-1.04Y(Q)	0.94	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2019年12月
12	圆陀角旅游度假区	启东恒大酒店有限公司	锅苏HG1269	WNS4.2-1.0/95/70-Y(Q)	4.2	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2019年12月
13	高新区	上海西西艾尔启东日用化学品有限公司	锅苏HG1246	WNS6-1.25-Y.Q	6	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2019年12月
14	吕四港镇	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	锅30苏FE00002(18)	YYW-4700Y.Q	4.7	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2019年12月
15	王鲍镇	江苏泰林工程构件股份有限公司	锅10苏FE00024(18)	SZS10-1.6-QY	10	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2019年12月
16	王鲍镇	启东海四达化工有限公司	锅10苏FE00016(18)	WNS6-1.25-Q	6	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2019年12月

表5 工业炉窑整治项目表

序号	镇(区)	企业名称	炉窑类型	涉及年均用煤量(吨)	整治措施	完成时间
1	合作镇	启东同盛玻纤有限公司	煤气发生炉	200	清洁能源代替	2019年12月
2	汇龙镇	启东泰安建材有限公司	烧成窑	220	清洁能源代替	2019年12月
3	南阳镇	启东市永和铸件厂	熔炼炉	30	清洁能源代替	2019年12月
4	南阳镇	启东市胜成机械铸件厂	熔化炉	600	清洁能源代替	2019年12月
5	寅阳镇	启东市焱阳锻造有限公司	管式炉	100	清洁能源代替	2019年12月

序号	镇(区)	企业名称	炉窑类型	涉及年均用煤量(吨)	整治措施	完成时间
6	寅阳镇	启东市焱阳锻造有限公司	加热炉	100	清洁能源代替	2019年12月
7	东海镇	启东市张鼎五金加工厂	熔化炉	10	清洁能源代替	2019年12月

表6 重点行业VOCs综合治理项目表

序号	镇(区)	企业名称	行业	整治措施	完成时间
1	汇龙镇	启东百凌电器有限公司	橡胶和塑料	VOCs 全过程污染控制	2019年12月
2	汇龙镇	启东市万英电器厂	电子	溶剂清洗、光刻、涂胶、涂装等工序 VOCs 治理	2019年12月
3	汇龙镇	启东市隆腾电气有限公司	电子	溶剂清洗、光刻、涂胶、涂装等工序 VOCs 治理	2019年12月
4	汇龙镇	江苏大富豪啤酒有限公司启东分公司	食品制造	VOCs 综合治理	2019年12月
5	汇龙镇	启东市精创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电子	溶剂清洗、光刻、涂胶、涂装等工序 VOCs 治理	2019年12月
6	吕四港镇	启东市永兴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橡胶和塑料	VOCs 全过程污染控制	2019年12月
7	吕四港镇	启东市海神网具织造厂	橡胶和塑料	VOCs 全过程污染控制	2019年12月
8	吕四港镇	启东市友盛印染厂	纺织	定型机、印花废气治理	2019年12月
9	启东经济开发区	启东吉莱电子有限公司	电子	溶剂清洗、光刻、涂胶、涂装等工序 VOCs 治理	2019年12月
10	寅阳镇	启东市凯尔达电器有限公司	电子	溶剂清洗、光刻、涂胶、涂装等工序 VOCs 治理	2019年12月
11	寅阳镇	启东市电磁器件厂	电子	溶剂清洗、光刻、涂胶、涂装等工序 VOCs 治理	2019年12月
12	王鲍镇	启东市宏威针织有限公司	纺织	定型机、印花废气治理	2019年12月
13	王鲍镇	启东市三洋印染厂	纺织	定型机、印花废气治理	2019年12月
14	王鲍镇	启东市久新印染有限公司	纺织	定型机、印花废气治理	2019年12月
15	南阳镇	启东欣美合成皮革有限公司	皮革	VOCs 综合治理	2019年12月
16	海复镇	启东市金盛印染有限公司	纺织	定型机、印花废气治理	2019年12月
17	滨江精细化工园	启东市鑫源塑料有限公司	橡胶和塑料	VOCs 全过程污染控制	2019年12月
18	滨江精细化工园	江苏多森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	VOCs 综合治理	2019年12月

序号	镇（区）	企业名称	行业	整治措施	完成时间
19	滨江精细化工园	南通润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	VOCs 综合治理	2019 年 12 月
20	滨江精细化工园	启东千帆印染有限公司	纺织	定型机、印花废气治理	2019 年 12 月
21	滨江精细化工园	启东市纺织印染厂	纺织	定型机、印花废气治理	2019 年 12 月
22	滨江精细化工园	江苏苏博印染有限公司	纺织	定型机、印花废气治理	2019 年 12 月
23	滨江精细化工园	江苏欣捷衬布有限公司	纺织	定型机、印花废气治理	2019 年 12 月
24	滨江精细化工园	江苏双欧印染有限公司	纺织	定型机、印花废气治理	2019 年 12 月
25	惠萍镇	江苏澳兴针织有限公司	纺织	定型机、印花废气治理	2019 年 12 月
26	惠萍镇	启东市惠和电线有限公司	电子	溶剂清洗、光刻、涂胶、涂装等工序 VOCs 治理	2019 年 12 月

表7 油气回收治理改造项目

序号	镇（区）	项目名称	改造内容	完成时间
1	汇龙镇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南通启东城东加油站	在线监测系统安装	2019 年 12 月
2	汇龙镇	中化道达尔油品有限公司南通南苑加油站	在线监测系统安装	2019 年 12 月
3	汇龙镇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南通启东大众加油站	在线监测系统安装	2019 年 12 月
4	汇龙镇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南通启东迎鸿加油站	在线监测系统安装	2019 年 12 月

表8 餐饮油烟治理项目

序号	镇（区）	企业名称	治理措施	完成时间
1	汇龙镇	启东市汇龙镇东疆大酒店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 年 12 月
2	汇龙镇	启东磊阳海鲜大酒店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 年 12 月
3	汇龙镇	启东市汇龙镇七仙女渔港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 年 12 月
4	汇龙镇	启东市江海渔都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 年 12 月
5	汇龙镇	启东市山城火锅城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 年 12 月
6	汇龙镇	启东市汇龙镇鑫天磊时尚酒店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 年 12 月
7	汇龙镇	启东市汇龙镇香雪海酒家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 年 12 月
8	汇龙镇	启东市土灶世家饭馆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 年 12 月
9	汇龙镇	启东市龙鼎大酒店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 年 12 月

序号	镇（区）	企业名称	治理措施	完成时间
10	汇龙镇	启东市沈府大酒店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11	汇龙镇	启东市渔米香餐厅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12	汇龙镇	启东市润福大酒店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13	汇龙镇	启东温莎堡娱乐休闲有限公司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14	汇龙镇	启东潮粥馆粥店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15	汇龙镇	启东辣三疯餐厅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16	汇龙镇	启东市第一中学食堂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17	汇龙镇	启东市汇龙中学食堂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18	汇龙镇	启东希尔顿花园酒店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19	启东经济开发区	启东市骏莱大酒店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20	启东经济开发区	启东海鲨岛会馆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21	启东经济开发区	启东市海德盈渔港餐厅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22	启东经济开发区	箐瓦台休闲养生会所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23	启东经济开发区	启东中学食堂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在线监控设备	2019年12月

表9 堆场扬尘治理项目

序号	镇（区）	港口码头或企业名称	泊位名称或主要用途	整治措施	完成时间
1	近海镇	小蔡砂石经营部	砂石堆场	扬尘控制	2019年12月
2	近海镇	金茂建材有限公司	水泥储罐	扬尘控制	2019年12月
3	近海镇	陈永辉砂石场	砂石堆场	扬尘控制	2019年12月

表10 机动车遥感监测系统项目

序号	区域	机动车固定式数量	机动车遥感监测设备与省联网月份
1	启东市	1	2019年12月

表11 监测监控能力建设项目

序号	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建成时间
1	启隆镇绿地长岛大气监测站	410	2019年12月
2	省控空气自动站设备更新	90	2019年12月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办、政协办，市法院、检察院，市人武部，
市各人民团体。

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6月9日印发
